



仙劍奇情

壹

龙女奇缘

仙剑奇情

壹

龙女奇缘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华人奇幻经典，『仙剑奇侠传』姊妹篇

管平潮◎著
姚壮宪 江南◎序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仙剑问情. 1 / 管平潮著. — 北京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3.5
ISBN 978-7-5502-1491-0

I . ①仙… II . ①管…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89820号

仙剑问情. 1

作 者：管平潮
特约监制：李耀辉
策 划 人：吴志硕
产品经理：吴志硕
责任编辑：崔保华
特约编辑：李 鑫
封面图：张 旺
版式设计：刘珍珍
封面设计：宋晓亮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420千字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20.5印张
2013年6月第1版 2013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02-1491-0

定价：33.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电话：010-82069000

见术士而低头，望神巫而却步。

百鬼集于胸中，五行遮其前路。

舍王道之荡平，堕终身于云雾。

巍巍华夏，浩瀚神州，壮丽无比的九州山河孕育了无数奇人异士，他们的事迹传说如夜空中闪耀的银河星辰，照亮了滔滔时光之河。

神州自古传说之地。自盘古开天辟地，伏羲、女娲、神农三皇降世，创造神族、人族、兽族。经历短暂的繁荣共和，为争夺有限的灵力资源，三族爆发诸神之战。大战血火燎天，绵延千年，遭此大劫之后，神州生灵分裂成神、魔、人、仙、妖、鬼六族。原本浑然一体的神州也割裂成六界。

时光飞逝，诸神的怒火逐渐平息，可怕的战火也逐渐暗淡。千万年的神话被时光风化成一捧捧流沙，沧桑成清幽缥缈的模样，在后世子民中轻描淡写地流传。瑰丽玄奇的神话，渐渐只能让九州中少数求仙问道之人激动和心悸。

“长生是道，不死为仙。”

庸碌的人间有少部分人不甘生命的短暂，开始踏上漫漫修仙路。数千年来，人间适宜修炼的名山大川中涌现无数修仙门派。最古老的当属蜀山仙剑派和昆仑琼华派。不过随着蜀山派和琼华派在修仙路上越走越远，他们愈加退往九州之外的洪荒蛮川，

寻觅灵气更为充沛之地。

在世俗人的眼里，蜀山仙剑派、昆仑琼华派似已成为神秘的传说，今日华夏大地中声威最大的，却是以罗浮山上清宫、鹤鸣山天师宗、委羽山妙华宫为首的诸多杰出修仙门派。

只是，人间之世，无论是鲁钝痴愚的黎民百姓，还是飘然出世的修仙高士，却还在这三千红尘、天地铜炉中忙忙碌碌。他们完全不能想象，在自己已知的那片天地之外，竟还有寿数无穷的神魔在星河的暗影中酝酿着惊天大事。的确，对于寿不过百的普通人族来说，动辄以千年计算的神魔谋略完全无须多虑。

不过，在那些不可思议的领域里，有一件事却对人间产生了超乎想象的影响。某一天，六界之仙界中作为西方众仙之长的昆仑西王母，终于不能再忍受自己娇蛮跋扈、轻视生灵的西王女，便剥夺了她掌管的轮回仙力，让她改头换面投入凡间下界！

须知向来西王母掌“永生”，西王女掌“轮回”，二人共同执掌这两个仙界的本源力量，局面均衡而和谐；而在此之后，“轮回”“永生”一并收归西王母，她那个跋扈多怒的女儿，从此以人女或凡妖的面貌堕入人间！

这一件凡人无从知晓的秘事，却如一记沉重的闷雷，殷殷地滚过九州大地。它其中蕴藏的力量和因缘，终将在人间激迸出奇丽神幻的花火。而命运叵测，天地法则，就连那位算无遗策的众仙之长也不知道，自己被贬谪的女儿，竟会和鄱阳湖畔饶州城中一个叫“张醒言”的少年紧紧纠缠在一起。

“人间无路到仙家，但凭魂梦访天涯。”

从此，被命运选中的六族豪侠佳人，将踏上仙路征途。他们从平凡到壮丽，一起攻天伐地、征山蹈海、御鬼伏魔、杀神屠龙，在血与火、悲与欢、温柔与悲壮、优雅与苍茫中度过自己的喜乐年华。

仙剑奇情



目
录

001 楔子 仙路烟尘起

第一卷 当时年少青衫薄

- | | |
|-----|------------------|
| 001 | 第一章 虞心慕道，执着谁家之子 |
| 007 | 第二章 奇山闲卧，夜半人惊月露 |
| 011 | 第三章 应形笑语，初惹美人情思 |
| 017 | 第四章 夜宿山家，娇儿不解炎凉 |
| 022 | 第五章 情因年少，烟波尽泯尘俗 |
| 027 | 第六章 李代桃僵，横眉初露锋芒 |
| 033 | 第七章 少年意气，检点柔肠侠骨 |
| 038 | 第八章 暗夜行船，笑捉强梁如鼠 |
| 044 | 第九章 夜巷惊魂，枕戈何须待旦 |
| 049 | 第十章 随口利牙，哪管鬼哭神怒 |
| 055 | 第十一章 神威难测，劫后乍睹仙颜 |
| 061 | 第十二章 月夜销魂，别时离梦踯躅 |

第二卷 一剑十年磨在手

- | | |
|-----|-----------------|
| 069 | 第一章 负恨雄行，激扬不平之气 |
| 074 | 第二章 水龙吟处，如飞月宫神雪 |
| 080 | 第三章 媚月娇花，青楼暂邀笛步 |

- 084 第四章 净宅弘法，惊闻米店妖踪
089 第五章 魔障功高，恨妖凶而路窄
094 第六章 只手碎魂，毙妖若得真经
102 第七章 侠隐青楼，烟花队里修真
106 第八章 天书读余，偶闻禁中消息
112 第九章 畅诉流芳，蛮女忽来月下
116 第十章 一掌惊雷，侠骨乱入风波
121 第十一章 雌雄不辨，缭乱翠袖红装
126 第十二章 水龙吟处，苍空雷奔鬼舞

第三卷 堕怀明月三生梦

- 133 第一章 剑舞秋雷，四壁如闻鬼啸
139 第二章 神剑含灵，奇遇云中之君
147 第三章 笑蕴悲音，谁人会激吟意
152 第四章 劈击秋风，试问不平之事
158 第五章 操戈入室，逼问新恨旧情
163 第六章 旧爱如仇，明珠暗投薄幸
167 第七章 痴情惆怅，梦短寥落花烟
171 第八章 美人入怀，旖旎儿女风流
179 第九章 畅歌唱晚，神女生涯如梦
186 第十章 情湖初坠，风水引漪之思
195 第十一章 龙宫羞吻，神女居处无郎
204 第十二章 天开地震，突兀仙山万叠

第四卷 游仙一梦到罗浮

- 215 第一章 三清云集，荒丘霎成名山
219 第二章 寂寂江山，洗出灵奇面目
224 第三章 贫庐云聚，缔结烟霞之缘
230 第四章 虹桥借力，送我直上青云
236 第五章 飞黄腾达，巍巍四海堂主
241 第六章 一骑烟尘，春衫少年豪气
245 第七章 风过罗阳，谁家美娃如玉
250 第八章 娇娃倾盆，竹光水影俱空
254 第九章 灵菩之叶，消我郁结情怀
260 第十章 竹影扶疏，何处飞来神物
265 第十一章 烟山空翠，倩谁相许江湖
268 第十二章 吾谁与归？春山稚鸟空啼
274 第十三章 揽秀罗浮，肝胆煦若春风
277 第十四章 云浮路曲，覩面相逢不识
281 第十五章 绝顶之登，一览众山为小
285 第十六章 神剑忽来，飞落月中之雪
289 第十七章 元灵初聚，炼化剑胆琴心
293 第十八章 风流影动，恍喜无端上眉
299 第十九章 云停花睡，谁敲月下之门
303 第二十章 千里客来，淌洋一身月露
306 第二十一章 清襟凝远，当大计而扬眉
310 第二十二章 英风涤荡，消散一天云霞

卷首词·半生缘

一卷仙剑半世缘，
满腹幽情对君宣。
浮沉几度烟霞梦，
水在天心月在船。

第一章 虔心慕道，执着谁家之子

不求大道出迷途，纵负贤才岂丈夫。
百岁光阴石火烁，一生身世水泡浮。

——《悟真篇》

“恳请仙长收录小子暂列门墙则个！”
“阁下尘缘未了，与仙道无缘。请回吧！”
“呜呜呜……”
“请大师收我为徒吧！”
“贫道与你无缘啊。”
“唉……”
“道长，收俺当徒弟如何呀？”
“名额已满。”
“哦。”
“老头儿，做我师傅吧。”

“不行。过会儿你去杂货铺偷瞧老板女儿的时候，帮我看看预约的檀香到货了没。”

“好。不过我一看美女，就很健忘的……”

“滚！”

以上就是少年张醒言，这几年中与老道清河的日常对话。

张醒言是位十四五岁的少年，眉目清秀，两只眼睛乌黑溜溜，一看就是活泼跳脱之辈。他自幼生长于庄户之家，父母都是老实巴交的山民，在鄱阳湖饶州城外的马蹄山下靠山吃山。

与其他农家穷苦子弟相比，少年醒言也没什么特异。如果实在要说出什么不同来，有一点倒是颇值一提：张家虽然生活困苦，但他父母仍借着一次机缘，让他跟着饶州城季家私塾的季老先生习读诗书。他家贫苦，纳不起银钱，张氏夫妇只好勉力从自己口中挤出些口粮，并时常送上些时令山珍野菜，当作季老先生的束脩。

醒言这名字，正是季家私塾这位季老学究所取。之前，世上还没醒言这人，只有张家狗蛋儿。在狗蛋儿七岁那年，父亲老张头正巧在饶州城大姓家族季老太爷家打短工。那一年冬日，季先生到老太爷家拜访，在后院小花园中行走，不防石板地上洒水结冰路滑，一下子摔倒。这小花园平时人迹罕至，何况寒冬腊月的，要不是老张头正巧路过那儿将他扶起，这身体文弱的季老先生便要吃大苦头了！

而季老先生为人和善，最富同情心，于老张头这一跤救得，顿时改变了张家狗蛋儿一生！从此他不仅被季老先生收入只有季家子弟才能就读的私塾，还从老先生那儿得到一个大名：张醒言。

虽说望族私塾收受这么一个贫户子弟，似有些伤了斯文，但反正季老先生本就是季氏家族中德高望重的族老，以他的才智声望，自是没人敢出来质疑他这举动。

只是，当时连老先生自己也没想到，收醒言为弟子这事儿，后来反倒成自己的一个奇遇，让多少士林名士艳羡不已！自张醒言名传四海、声震天下，季老先生逢人便只管夸赞他对张醒言的识人之明。即便在他年岁已高、健忘征兆日趋严重之时，他对这得意弟子当年每一个趣闻逸事，却是记得清晰无比！

更有甚者，季老先生后来更把时人很少变更的表字，从原本的“明常”改为“明言”；自此之后，谁再叫他季明常他便跟谁急！

再说少年醒言，虽然入了私塾，可以念上书了，但毕竟他是穷苦人家子弟，并不能像他那些富家同窗那样，整日介混迹于塾房之中，又或斗鸡走犬无所事事。他还要趁着自己在饶州城里上塾课之机，顺手替家中售卖瓜果雉兔之类的山产土货；中午和傍晚，他还要到南市口的稻香楼酒楼当跑堂，三文不值两文地给自己挣些零花钱，以供塾课所用笔墨纸砚之类的文具的花费。

至于开篇醒言口中变换了四次名号的仙长、大师、道长、老头儿，却正是现在名满天下的循州罗浮山上的道教宗门“上清宫”，在饶州负责采办鄱阳湖特产的道士，道号“清河”。

清河道士年岁已然不小，生就一副瘦骨。因了不常梳理的缘故，他那疏疏几绺胡须日渐增长，积年累月下来竟也颇具规模，随风飘动之际，倒也有几分仙风道骨之貌。

虽然清河老道年岁已大，但还是干着这类似于杂役的差事。按醒言的理解，这应是清河老道比较笨，做不好上清宫的功课，才被派来在这市间奔走。这一点上，虽说几年来两人天天这样坚持不懈地拜师扯皮，早已混得不能再熟，但便似那恶龙的逆鳞，只要醒言讥讽到老道这一点，他便会一触而发暴跳如雷，一定要揪少年解释清楚：

“我清河大师来这饶州城，实是因为师门上清宫修道特讲究入世，而罗浮山上实在没有比这更入世的职位了。所以，当年能被委派到这饶州善缘处，实在是历尽激烈争竞，压倒多少优秀同门，最后才争取到手！”

为了让这调皮小子接受他的说法，此时清河老头一定会提到，他当年可是上清宫天一藏经阁的高级道士，后来只是为了修为更进一步，才争取来这饶州城的。

虽然，清河老道说这话时，每每得意扬扬，但若是少年再大上几岁，城府再深上几许，便会发现此时这老头儿的神色，总不是那么自然。

不过，虽说如果以貌取人的话，清河难免要被归入老朽一流，但他头脑灵活，人情世故通晓练达，办起事来从不拘泥于出家人的身份——拿老道正义凛然的说法，那便是他的“入世之道”！

不管清河到底是不是因为修道无成才来干这差事，反正在醒言眼中，清河老道这“入世”之功，确已是达到炉火纯青的境界，以至于常常要算计自己，让他为善缘处顺路办理各种杂活儿。

看来，这天下知名的上清宫，还真是不同凡响。这清河老头，不正是那上清宫因材施用的典型？于是，这更加重了少年张醒言对上清宫的向往崇敬之情！正是：

小童子，志气高，想学神仙登云霄；
日上三竿不觉醒，天天梦里乐陶陶！

其实，对醒言来说，所谓的求仙慕道，充其量也只是他缠着老道拜师的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而已。要拜师的真正原因是，少年现在正到了长身体的时候，食量大增，饶是家中靠山吃山，张氏夫妇省了又省，却仍是支持不起。

并且，他在饶州城内，并无落脚之处，每天还得赶长路才得回到郊外家中。虽然

一双腿脚倒因此锻炼得强健无比，但对于醒言这么一个少年郎来说，天长日久下来，还真不是件轻松事儿。

因此，如果能混到上清宫驻饶州善缘处，那至少可以有个落脚之处。很可惜，虽然醒言和清河老道混得很熟，偶尔也可在善缘处打尖，但这善缘处，并不只有清河老道一个人。在他手下，还有两位小道士净尘和净明。这两人对他可从来没什么好脸色。

这俩小道士厌烦醒言的借住，其实情有可原。虽然这俩道士辈分低微，但能够加入上清宫这天下闻名的清高道门，俱是费了一番心力，都盼着能学几手道术，回去荣耀乡里。谁知，却莫名其妙被远远打发到这儿来干杂活，对这些虔心慕道之人来说，实与充军发配无异。倒霉之处，便连那家书都不太好写，正是一肚子怨气！

因此，虽然道家讲究清净无为，但积着一肚子的晦气，便免不了连带着对醒言这个揩油的俗家少年没啥好脸色。而经过这些年在书塾与市井间的历练，醒言也已非当年那个山中懵懂少年，对这俩杂役道士的负面看法，早是心知肚明。

所以，他才更有一种紧迫感，更要上赶着拜清河为师！若早一天成为上清宫净字辈中一员，便可早一天名正言顺地在善缘处白吃白住白喝！

其实对善缘处，张醒言和净尘、净明两人的看法迥然而异。在他眼里，他们这些善缘处的道士实在是身在天堂了！不虞衣料食物之缺，不虞雨淋日晒之苦，整日就知道清谈扯皮，接待接待慕道之人的捐赠就可以。最多不过是拐过几个街角，采买些杂货物品，却连这样的轻松活儿，还可以三个人轮流来做，实在悠闲得令人发指！

相比醒言做过的那几份兼职，这实在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了！饶是这样，却还是看到那俩小道士整日里都愁眉苦脸，整个一个身在福中不知福！每天回家赶那段长路的途中，醒言心中便常常思考这样的问题。

其实，也难怪少年张醒言有这样的想法，因为他现在，正处在一个民众颇为困苦，但道教却大行其道的年代。

此时正值天下甫定。刚刚经历过割据势力的长年战乱征伐，华夏大地上人口剧减。无论是中下层士族，还是底层的平民，都对之前朝不保夕的日子心有余悸。因而，现在天下俱是人心思定，上至皇亲贵胄，下至黎民百姓，都厌倦了战争，开始医治长年战乱带来的创伤。在这样的时代大潮中，反对武力征伐、力倡清净无为的道教，便开始从各派教门中脱颖而出。

当是时也，举国上下俱慕道家，不仅道宗寺庙香火日盛，便连尘世中的文人名士，也多以精研道家典籍为时尚潮流。那时的士林中，便出了不少著名的道学家。

有了这样的背景，那道家玄学清谈之风，便出乎想象得盛烈。这些道家玄学的清谈，又称作“微言”“清言”“清议”“清辩”。探讨并称“道家三玄”的“老、

庄、易”，成了当时清谈的时尚选题。精通“三玄”的名士，不仅在清谈中才思敏捷，侃侃而谈，更是著书立说，学术有成。世人称为：玄学家。

只不过，虽然在当时这“玄学家”的称谓能让人肃然起敬，但名号得来不容易。这种有关道家的玄学清谈，经常通宵进行，即所谓的“微言达旦”。有些士人耽溺清辩，已到了废寝忘食的地步，有所谓“左右进食，冷而复暖者数四”。更有甚者，有少数名士，为了在清谈中应对制胜，竟至彻夜苦思而累病甚至累死。

醒言那位老师季老先生，也算是当地士林中的名人。在这个全国性的道学大潮中，自然也未能免俗。每当兴之所至，老先生便会在授课之余大谈玄学。

不过，以少年当时的学识和兴趣，实在听不懂兴致勃勃的老师在说什么，只是呆地看着老先生那一开一合似乎永无停歇的嘴巴，脑袋里只祈祷着塾课快点结束，焦虑着还能不能赶上稻香楼的短工，担心着去迟了又要被那胖账房骂，恐惧着如此便要被那铁公鸡刘掌柜借机扣工钱……

这醒言的头脑中，诸多杂念纷至沓来，恰似那白云苍狗，只不过就是没一样和讲堂上的主题有关。

于是，季老先生在台上舌灿莲花、玄之又玄，他的弟子张醒言，则在下面正襟危坐、神游万里。

不过在季老先生的演讲中，偶尔有一两个不是那么枯燥的故事，无意中被醒言留心到。某次老先生提到，饶州城东的卫氏之子况嘉，体弱而好谈玄，一次约战渭水名士谢鲲，结果在通宵辩论中，反被远道而来的谢鲲驳得口吐白沫，旧疾发作而亡！

看着老师讲此事时那副“凤萧萧兮易水寒”的悲慨模样，小醒言心中便万分惕然，决定虽然自己还要继续争取混入老道清河的善缘处，但以后可千万要注意，不能再和老道通宵聊天打嘴仗！

既然道教流行，官民同仰，那志愿加入道教之人便也大增。既然需求旺盛，便自有闲人前来凑趣。

于是乎，数十年间林林总总，有许多道家门派崛起江湖。什么极光、全空、始无、元初、归一、轮空，名字是一个比一个空，一个比一个玄，一个比一个不知所云！不过，在这良莠不齐、鱼龙混杂的道教门派中，真正名满天下枝繁叶茂的，除了那已经成为传奇的蜀山仙剑派和昆仑琼华派，还得数三大历史悠久、根深蒂固的道教宗门：

委羽山的妙华宫，罗浮山的上清宫，鹤鸣山的天师宗。

妙华宫多女道人；上清宫崇《上清经》《玉皇经》；天师宗又称“天师道”“五斗米教”，据传为张道陵张天师所创，在三大道宗中信徒最广，声势最盛。

与妙华宫走女子路线，天师宗走群众路线不同，清河所在的上清宫作为三大宗派

之一，相对而言比较清高，修持以《玉皇经》《上清经》等道教经典为主。其教名上清，出自对道教三清祖师的崇敬。

不知是有意为之还是无心插柳，上清宫的清名倒是赢得了士大夫的青睐，获得皇家分拨的良田千顷，其所在的罗浮山，方圆五百里的大山场，也被正式封赐为上清宫的私产。相反，那个在穷苦百姓中名声更大的天师宗，却反而不为士林所喜。

其实要仔细追根溯源说起来，这上清宫与那天师宗，还颇有渊源。据说当年两教原为一家，只是某代由于对教义理解不合，门中起了争执，于是张道陵的后人、第四代天师张卿，便将宗门迁往鹤鸣山，号称“天师宗”。而那些留守的教徒长老，便创立上清宫，从此自成一派。

对于大多数穷苦百姓来说，当时的上清宫，无疑象征着丰衣足食的天堂。如果有谁能和上清宫扯上关系，那就是一世无忧了。一辈子不挨饿，这在当时大多数贫苦老百姓的心中，可是了不得的事情——也许，那是只能在梦里才能梦见的美事！

还在醒言是个懵懂孩童时候，便认识到生活的艰难；懂事后，更要自谋食路。对于要为衣食奔波的小醒言来说，把眼睛盯上这个“上清宫饶州善缘处”，实在是再自然不过了。

但不幸的是，上清宫正因其清高之名，本来便择徒甚严，同时许是也怕那食口繁多不堪应付，遂饬令门下严格收徒。所以，才有了开篇醒言和清河老道，那几年间内容雷同，形式直转而下的对话！

经过这几年的口舌，醒言仍然还是红尘之身。唯一的结果，便是与老道清河相熟。

话说这日，醒言做完日常例行拜师功课，便去隔了两条街的稻香楼打短工。顺路，也去完成他另外一项日常功课：在路上东门街角那块儿，偷瞅两眼李记杂货铺老板的女儿李小梅。

这举动倒也不怪少年早熟。那时人们普遍早婚，像张醒言这样十四五岁光景的少年，便是成婚生子的也不是没有，只是醒言家贫无力迎娶而已。到了这年纪，他已有了对女子朦朦胧胧的好感。这李小梅，便是他心目中的美妙女子了。在他眼中，李小梅皮肤好，眼睛也水灵，怎么看怎么好看，难怪乎，她是方圆两条街这个年龄段当之无愧的第一美人！

其实，若要较起真来，那李小梅也就是典型的市井儿女，长得只是青春活泛，实在当不得美人一语。但这又有何妨呢？对于情窦初开的少年来说，在他心目中，心仪的少女便是最美的。

也许，过了几十年后再回头想想，回忆起当年自己对某个少女的痴迷，都会觉得不可思议。只是，那已经是几十年之后的事情了。

经过李记杂货铺时，少年倒没有忘记清河的嘱托。毕竟询问一下货物的有无，便可明目张胆地多看李小梅几眼了！

第二章 奇山闲卧，夜半人惊月露

痴儿控卧仙山背，寒露满身披月华。

——《齐云岩石壁偈》

日子就这样悠悠然然地过去，醒言每天就这样按照相同的路线，来往穿梭于马蹄山、季家私塾、上清宫善缘处、李记杂货铺，还有那打短工的稻香酒楼。

等年岁再大一点，老张头再老一点，开始做不动重活时，醒言就应该继承这马蹄荒山的祖产，在这荒山野里刨食，钻沟越岭地捕猎山物。当攒上点银钱，就娶上山村左近门当户对的庄家姑娘做老婆。从此，便远离书塾，远离杂货铺美女，成为只适合在田头提儿弄女的当家汉子。

也许，如果没有那件意外的发生，少年醒言的这一辈子，也就会和张家祖祖辈辈一样，按照这样的路线平平淡淡地度过，在此后的传奇里留下一点痕迹。

这件改变少年醒言一生的意外，发生在他十六岁那年的夏天。

那日，正是暑气炎炎，他家马蹄山上费心费力种植的枇杷树，不知怎的惹上了虫子。按理说，这枇杷树自有一股清气，一般不易生虫。只是这日当老张头上山巡视全家倚为饭食之源的枇杷林，却发现树丛中绕飞着一些从未见过的蛾虫。

这下，顿时就把老张头急坏了，赶紧招来儿子和老伴一起扑打。孰知这飞虫恁地灵活，要彻底扑杀殊为不易。见此情形，三人只好用衣物扑打，尽量把这些怪虫赶离枇杷林。

折腾了一整天，终于将枇杷树丛中这些怪虫赶干净。作为驱虫主力，一整日上蹿下跳，饶是醒言这样年轻的小伙子，一天下来也把他累得够呛。

晚时，他一时懒得走动，便叫二老先回，自己就在这山上歇下，看着这些虫儿还会不会再来。反正这样的夏夜中，在家中茅屋睡觉也是燠热难当，还不如就在这山上歇着，夜里还清凉些。饿了，便可以摘些野果充饥，正好省去一顿晚饭。

于是二老便先回去。张醒言就在山坡上那块常用来歇脚的白石板上躺下。



这块白石板，乃是天然而成，外形与睡床相仿。这马蹄山虽然占地方圆很是不小，但却委实不高，兼且林木稀疏，实在只能算荒山一座。老张头曾有心将它出卖，换点银子去饶州城边买一块水田，却只是无人问津。

这马蹄山唯一值得一提的，便是这块半截入土的床形白石。这石头有一人来长，醒言正好能躺下。石床表面光洁，虽然中间稍微有几处凸起，但若躺久了，并不能觉察出来。

这白石床还有一个只有醒言才晓得的怪异之处，那便是每次赶上农时，在山上干活累了，躺在这块白石上睡觉歇息，醒来后总是觉得神清气爽，脑筋也似灵活了不少。甚至，常有要长啸数声的冲动。

不过，也许这不能算得上什么特别之处，在凉石上睡觉，起来后恐怕本应就是这种感觉。心思缜密的少年，怕说出来反惹别人笑话，便从没跟谁提过。

当醒言又在这天然白石床上躺下时，一轮明月已跃上东山之上。在山野特有的清风中，少年舒展着四肢，充分享受这白石的清凉。

过了许久，似觉得有些无聊，便静静仰望头顶上满天的星星。

看着头顶那横贯天宇的淡淡银河，少年心中不由自主便想到那句农谚：

“银河东西贯，家家吃米饭。”

可惜的是，自己家里并没有出产稻米的良田。

躺在白石上的少年，觉得头顶这星汉天宇总是看不够，仿佛一天一天都有不同。当他看得这天上星辰时间久了，总仿佛自己的目光，进而是整个身子，都要被吸引到这神秘而无止境的星空中去。

醒言就这样躺着，一动不动。只有这时候，才是他最快乐的时光，什么烦恼忧愁，都是明天的事情，现在不用再挂虑。

时间就这样慢慢地流逝。月移影动，不知不觉中那轮圆月已移到醒言当头。雪样的月华，似柔水般倾泻下来，正流淌在醒言静卧的身上。

“今晚的月亮好圆啊……是不是又到十五啦？回家后得问问娘去……”

醒言漫不经心地想着。就在此时，突然，他发觉身下的白石，仿佛在一时间有了生命一般，一股沛然之力，正从身下霍然传来，猛地冲入自己的身体。

刹那间，舒躺的少年，似乎整个人都要被朝上抛飞起来，飞行于那无穷无尽、深不可测的宇宙星空深处……

“呀！遇到鬼也！”

醒言第一个反应，便是觉着自己遭遇到那些愚妇俗夫口中的恶鬼了！没想到自己向来嬉皮笑脸不敬鬼神，今日终于得到报应了！

想至此处，醒言也不准备躺以待毙，正待挣扎，却不妨那原本柔弱无物的如水月华，突然若有实质一般。雪白透亮的月光，直直笼罩在醒言所躺的这方白石之上——仿佛那原本充盈于整个天地之间的月之精华，一刹那都聚集到少年所躺的这块方寸之地，和他身下白石所传来的沛然之力，一起冲击着醒言的身体，泊泊然绵延不绝。

在这两股莫名巨力的牵扯下，少年只觉着自己似乎正被两只巨爪攫住，忽而挤压，忽而撕扯，整个身子好像都不是自己的，就像风暴中的一枚小小树叶，翻滚不能自主。不幸的是，他可不似树叶那般没有痛觉，一时间，只觉得浑身上下有如万蚁噬肉，剧痛且大痒；又似整个人正跌落山崖，明知死路将近却又无所凭借！这时醒言只惊得目瞪口呆偏又呼喊不出，想要起身逃离却又寸步难移！

而少年那出乎意料顽强的神经，则让他在这非人的痛楚之下，还能余一丝思想：

“原来，我之前所过的那些悲苦劳碌的日子，是多么快乐幸福啊！”

正当醒言以为，自己此番就要像季老先生所说的那样“横死”当场时，在保持着痛苦悲恐状之余，却渐渐发现那恐怖的痛痒早已如潮水般退去，而那两股巨力现今已融为一处，恰似一股流水，在身体里缓缓漫过却又奔腾不绝——他自己也不知道，那时怎会有这两种自相矛盾的荒诞感觉。不过此时他已渐渐从恐慌中恢复过来，又过了片刻，他终于知道，刚才的苦难已经过去。

因为，随着这股流水漫过身心，浑身痛楚渐去，而舒爽渐生。

随着这股清流一遍又一遍地冲刷着自己的身体，醒言仿佛拥有了第三只眼睛，俯视着白石上的“张醒言”，看着“他”整个人渐渐变得澄澈、空灵……

也不知过了多少时候，醒言那“第三只眼”静静地看着这股流水，随着运转越来越趋于无形，最终如山泉归涧般溶入四肢百骸中去，直到少年再也把握不到——先是这无形的流水，次第便是那奇异的“第三只眼”。

只是，少年身体里那一丝犹存的既醇厚又轻灵的余韵，却让他久久难以释怀。

醒言从最初的痛楚过渡到现在的难舍，已渐渐忘却了最初的惊恐，而留恋于这种从未有过的感觉。于是少年便保持着这样的姿势，躺在这已经平复如常的顽石之上，期冀这异象的再度降临，不知东方之既白。

“醒言那小子疯了！”

第二天，饶州城里与醒言相熟的街坊四邻，一大早便这样笑着众口相传。

也难怪，少年张醒言第二天打一清早回家开始，一直到往饶州城里活动，动不动就扯住熟人问同样的问题：

“你昨晚瞧见东城外的白光没？你看我今天是不是有啥不一样？！”

结果，这问卷调查遭到包括他父母在内的一致否认，并皆投以怪异的目光；若遇